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MTEX HOLDINGS LIMITED

(In Liquidation)

林達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1)

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1 年 3 月 17 日之公告有關本公司於 2021 年 3 月 11 日被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之原訟法庭頒令清盤及破產管理署署長於同日憑藉其職位成為本公司的臨時清盤人。

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依據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之原訟法庭於 2021 年 5 月 12 日所作的命令，誠駿法證及企業重整有限公司之袁子俊先生及陳凱欣小姐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的股份自 2020 年 8 月 3 日上午 9 時起於聯合交易所暫停買賣而有關買賣仍然暫停進行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佈。

代表
林達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
袁子俊
陳凱欣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毋需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為倪弦先生及林通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為黃斌先生、臧燕霞女士及鍾立強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昌輝先生及馮劍順先生。